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林展億

電話：03-3322101~7511

電子信箱：1001339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0801014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1080101477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立成功大學工程科學系辦理「形成國民小學自然專業學習社群」推廣活動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成功大學108年11月11日成大工院字第10823053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科技部「第二期科學教育培龍計畫—帶好每個國民中小學生的數學與科學教學研究計畫」暨該校工程科學系執行科技部「解決迷思概念之國小中低成就學生科學素養教材研發及評估：認知、動機與探究取向」計畫(計畫編號：MOST 106-2511-S-006 -010 -MY3) 共同辦理。
- 三、旨揭計畫係為鼓勵國民小學成立自然專業學習社群，延續水生世界課程分項模組，增進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課程研發能量，及鼓勵設計探究學習任務以增進學生學習成效。社群徵求簡章暨詳細資訊請參閱<http://se.slps.tn.edu.tw/se>。
- 四、本案資訊摘錄如下：



- (一)參加對象：全國公私立小學教師(含實驗小學)，社群召集人須為該校編制內正式教師。
- (二)有興趣之教師報名參加以形成社群，並請由學校行政窗口(教務處主任或其指定之組長)即日起至108年11月22日(星期五)17時前填妥社群申請書(如社群徵求簡章所屬附件一)核章後免備文寄送至ncku-dragon@slps.tn.edu.tw。審查結果將於108年12月20日(星期五)公告於網站及以e-mail通知社群召集人。
- (三)社群辦理時程：109年1月1日至109年5月31日。
- (四)本案社群為推廣科學教育培龍計畫之課程研發成果，以提升國小學童對於自然領域之學習動機。參與教師須運用計畫所研發之模組(水域環境桌遊、水生植物擴增實境)擇一融入教學活動。社群至少需4名教師參與，並實施至少1個班級。
- (五)為鼓勵與協助自然專業學習社群之運作，補助每一社群新臺幣5,000元整。

五、本案如有疑問，請逕洽國立成功大學張綺芳助理，信箱：
ncku-dragon@slps.tn.edu.tw。

六、檢附自然專業學習社群推廣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

